

证券代码：874150

证券简称：佛光发电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郑州佛光发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雷红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7,4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郑州佛光发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郑州佛光发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5-04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股东郑州佛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瑞智具有认购意向，郑州佛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郑州佛光发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郑州佛光发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5-04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股东郑州佛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瑞智具有认购意向，郑州佛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郑州佛光发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股东郑州佛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瑞智具有认购意向，郑州佛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等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前终止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等；
- 3、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等有关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标的股票的限售和解除限售

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6、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7、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股东郑州佛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瑞智具有认购意向，郑州佛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佛光发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郑州佛光发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